

# 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

## 关于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 整改阶段进展情况的通报

2021年3月5日至4月10日，十一届省委第八轮巡视第十一巡视组对西昌学院进行了常规巡视，7月5日，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向西昌学院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学校党委成立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梳理分解巡视反馈问题，制定了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和“三张清单”，明确了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确保巡视反馈问题及时有效整改，先后召开专题党委常委会、巡视反馈意见整改领导小组会、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巡视整改工作部署会、整改工作推进会、巡视整改工作约谈会等21次。

三个月来，学院党委针对巡视反馈意见的4类16个方面问题，细化分解为46项具体问题，制定了59条具体整改措施。46项整改任务，本阶段已完成27项，其余19项需长期坚持；出台和修订规章制度30项，约谈职能部门、直属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28人，责成1个二级单位党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1个单位领导班子作出书面检查，组织调整1人。

针对“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有差距”“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乏力”“党委落实主体责任有差距”等问题，深挖问题根源，举一反三，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强领导班子自身建设，提升班子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提升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能力；制定并实施“省部委共建”工作方案，“对标竞进，争创一流”工作方案，“申硕

工程”行动计划，落实《四川省建设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重点行动方案（2021-2025年）》，成立乡村振兴办公室、选派5人赴美姑、布拖两县三村开展驻村帮扶；修订完善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立足长远，着力长效体制机制建设，确保巡视反馈意见得到彻底整改，确保内部治理体系的规范化、科学化，提升学校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水平。现将整改工作阶段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落实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 （一）组织领导方面

在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向西昌学院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后，当天下午即召开专题党委常委会，学习研究巡视意见，结合巡视反馈意见分析了班子及班子成员存在的问题，安排部署巡视整改有关工作。随后召开党委常委会，研究审定成立落实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任组长统筹推进巡视整改工作。7月15日，学校党委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成员针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主动认领反馈问题，充分认识到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重要性，以刀刃向内的精神，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增进了班子成员间理解和团结，提高了班子和班子成员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领导班子成员逐一开展了严格的自我剖析，对矛盾不回避、不绕弯子、不兜圈子、不浮表面，深刻剖析问题根源，勇于暴露问题、敢于直面问题、敢于承担责任。班子成员间坚持“团结-批评-团结”的原则，公正坦诚地指出工作中具体人具体事。让班子成员认识到自身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又帮助找到解决的途径和办法，切实达到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目的。

## （二）责任落实方面

根据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职责分工，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全面领导、统筹推进巡视整改工作；研究制定巡视整改工作方案，梳理“三张清单”和整改工作台账，明确整改任务、责任人、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督促检查相关责任单位按照整改要求全面推进整改工作。按照巡视要求，学校领导班子在7月7日召开会议，逐项梳理分解巡视反馈意见，确定责任部门。会后，有关校领导召集分管部门负责人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形成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为了迅速落实整改措施，学校党委召开了巡视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学校党委书记彭正松同志对整改工作作了进一步强调和部署，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来推进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不能因为放假而放缓工作步伐。学校党委在7月28日向省纪委监委机关报送了学校党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的“三张清单”。

## （三）监督检查方面

对照巡视反馈问题，结合西昌学院实际，制定实施《关于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监督工作方案》，成立西昌学院党委巡视整改监督工作组，分整改部署、集中落实、实效总结三个阶段，采取指导专题民主生活会、审核巡视整改方案、建立监督工作台账、适时开展实地调研督导、加强整改情况日常监督、审核评估整改进展情况报告、督促落实巡视整改“双公开”、定期收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配合一室组织召开巡视整改推进会议、做好巡视整改监督工作情况总结等10项措施，确保巡视整改监督工作精准有力推进。

## 二、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 针对巡视反馈“院党委未将中心组学习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问题。

整改情况：

将学校党委、二级单位党委（党总支部）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纳入校（院）两级党建工作责任制，并将落实情况纳入书记抓党建述职考核评议、班子成员年度考核和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考核评议。一是制定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抓党建责任清单的通知》西学委〔2021〕100号），将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纳入党委书记第一责任、班子成员抓“一岗双责”责任清单。二是印发《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基层组织建设考核办法》（西学委〔2021〕107号）和考核指标体系，将基层党组织政治理论学习情况纳入基层组织考核。三是组织部、党建办发出《关于开展基层组织“三会一课”和政治理论学习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西学委建〔2021〕4号），对校内基层党组织政治理论学习开展专项检查。目前，各基层组织已完成自查阶段工作。

整改进度：

第一项和第二项措施已完成制度建设，并将按照制度长期坚持执行。

(二) 针对“理论学习重形式、轻研讨，4年来中心组学习仅13次有交流发言”问题。

整改情况：

坚持班子成员结合思想认识、学习领悟和学校实际、分管工作领域等，开展深入研讨。结合国家、省委重大战略部署，在谋

划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上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推进理论成果转化运用。一是学习文件，明确学习任务。党委常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国家、省委和学校的相关文件规定，并专题研究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措，对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突出问题作了明确要求，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原则上每月不少于1次，全年总体学习时间不少于12天，集体学习研讨每季度不少于1次；中心组成员要结合实际撰写学习心得、调研报告或者理论文章，每年重点发言不少于1次。二是严格落实规定，做好理论学习。2020年以来，学校已严格落实每年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不少于12次要求。三是促进理论学习往深里走实里走。2021年1至9月共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1次，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12次，学习中央省委重要文件、精神18个，党委书记彭正松同志主题发言6次，其余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发言18人次，发言围绕学习心得体会，结合学校事业发展，联系分管工作，做到见人见事见思想，实现学用结合、以学促用。

整改进度：

第一、二、三条已整改完成，并将长期坚持执行。

（三）针对“结合实际研学交流少，谋发展解决问题少”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继续认真学习中共中央、省委、凉山州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纲要，对接国家、省委重大发展战略，修改完善《西昌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二是在认真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印发

的《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基础上，结合实地考察产教融合先进案例，在“十四五”规划文稿的指导思想、发展路径、第三章第一节、第三章第三节、第四章第三节，提出深化产教融合，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及具体发展任务，在人才培养重点工程专栏和校区功能优化重点任务中提出了产教融合；三是结合《四川省建设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重点行动方案（2021-2025年）》和学校大力推进“对标竞进，争创一流”活动，讨论与规划相关可以改进的部分；四是目前学校“十四五”规划的文稿已完成，待四川省教育厅的上位规划印发后，学校“十四五”规划将最后定稿并正式印发。整改进度：

第一、二、三项已经完成，第四项需等待上级规划发布后才能修订完成。

（四）针对“学习记录不严谨，2018年3次记录中常识性错误150处，原则性或政治歧义错误12处”问题。

整改情况：

严格按照《西昌学院党委、直属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要求，健全完善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组织工作，加强对秘书组工作人员培训指导。一是对已经调离岗位的原中心组理论学习会议记录人员进行了约谈，对现在中心组理论学习会议记录人员进行了培训并提出相关要求。二是出台并下发《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通知》（西学委办〔2021〕6号），进一步规范中心组理论学习有关制度，确保整体记录准确。三是严格按照《西昌学院党委、直属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有目标、有计划、有记录、有汇报的要求，加强对各直属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的检查

制度。

整改进度：

已完成。

（五）针对“院党委5年来未对基层党组织学习情况开展过检查考核，致使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流于形式”问题。

整改情况：

强化党员干部教职工理论学习制度执行，完善考核评价机制。采取多种形式，不断强化党员干部教职工理论学习，切实提升党员干部教职工的理论水平、政治水平和工作水平。杜绝理论学习中的形式主义，保证理论学习质量。一是党委宣传部与学校纪委组织开展理论学习和意识形态工作专项巡察，全面摸排各直属党组织、各单位（部门）在落实理论学习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二是印发《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西昌学院基层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西学委〔2020〕98号），要求基层组织书记在抓党建述职中，对开展理论学习情况进行总结。三是印发《关于开展基层组织“三会一课”和政治理论学习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西学委建〔2021〕4号），对校内基层组织政治理论学习开展专项检查。经查核，机关党委十三支部（原后勤处党总支）2021年以来，组织召开党员大会、组织生活会、理论学习等12次，其中，分管联系校领导、支部书记讲党课2次，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4次，学习中央、中纪委、省委重要会议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4次。

整改进度：

第一、二条已整改完成，并将长期坚持执行；第三项工作正

在进行中。

(六) 针对“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引领力不强”问题。

整改情况：

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一是7月15日，学校党委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各校领导诚恳地认领问题，开展严肃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剖析问题产生的主观原因，并提出下一步工作打算。二是9月11日召开“对标竞进、争创一流”活动专题党委常委会，增强学校发展目标导向。三是党委书记彭正松在2021年9月27日就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引领力不强、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力度不足，学校廉政风险点排查不到位等问题对校领导班子成员进行集体谈话提醒。四是9月27日专题传达全省高校“对标竞进、争创一流”读书班会议精神，聚焦党的建设、教学科研、学科专业、师资队伍、人才培养、产教融合等方面，10月9日，党委书记、校长带领班子成员、党政办、组织部、宣传部、发规处、人事处、教务处、科技处等职能部门负责人赴江苏盐城工学院、重庆文理学院开展考察，学习对标学校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不断提升学校办学水平和育人能力。

整改进度：

上述工作均已完成，对于该问题，将长期坚持。

(七) 针对“部分师生对党代会确定的学院发展目标和‘三步走’战略不了解、不清楚”问题。



整改情况：

采取多种方式加大对学校党委重大决策的宣传解读。不断凝聚起全校上下一心的共同奋进意识，助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通过分级分层多种方式加大对学校党委重大决策的宣传解读。一是梳理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的内容体系，明确要求各直属党组织将学校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文件制度作为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二是将校史校情及发展战略纳入新生入学、教职工入职教育培训的重要学习内容。三是通过课堂、两微一端、网络、广播和横幅、宣传栏等方式对校史校情及发展战略进行广泛宣传。

整改进度：

已完成整改，并将长期坚持。

（八）针对“2020年8月，印发了《四川省人民政府 教育部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共建西昌学院的意见》，院党委至今未形成落实‘共建’的配套方案，细化措施等”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在2021年4月6日印发了《西昌学院落实“省部委”共建工作实施方案》（西学委〔2021〕35号），方案中的《西昌学院落实“省部委”共建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梳理出47条共建任务和118项具体工作，分别落实了责任领导和负责部门；二是积极争取四川省、教育部、国家民委在学科建设、专业建设、人才队伍和资金方面的相关支持；三是加强对共建工作的目标管理和阶段性评估；四是学校将“省部委”共建工作列为2021年年度重点工作，年终将依据《西昌学院校内单位2021年度考核实施办法》（西学委〔2021〕87号）对相关部门此

项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整改进度：

第一、三、四项已完成制度建设，并将长期坚持；第二项已取得一定成果并将长期坚持。

（九）针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有偏差”问题。

整改情况：

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党委运行规则》《关于坚持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激励班子成员担当作为。2020年3月2日党委常委会审定通过《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西学委〔2020〕19号）《西昌学院校长办公会会议议事规则》（西学委〔2020〕20号），“学校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执行中的重要事项，预算追加或新增预算”，按相应金额提交校长办公会或党委常委会审定。2021年8月30日，党政办组织职能部门经济责任人开展落实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专项培训。

整改进度：

此项整改任务已经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十）针对“校地合作的意识不强”问题。

整改情况：

立足新发展阶段，进一步增强校地合作意识，加强与地方政府、高校、企事业单位沟通协调，构建有效的合作关系。梳理已签订的合作协议，对照合作项目和责任单位，加强协调与督促，确保合作项目落实落地。一是召开专题会议落实整改事项。统一思想，强化校地合作意识，增强开放办学理念，深化校地合作成效。梳理近五年签订的校地合作协议，与协议项目所关联的部门

(学院)联系,督促其梳理协议推进情况、总结未有效推进原因、拟定建设性推进方案。二是校地合作深入推进。配合西昌市人民政府向省农业厅申报西昌四川省省级洋葱种子育繁基地,并及时与市、州和省上有关部门对接,力争申报成功。持续推进学校与西昌市的合作工作,先后与西昌市国投公司、西昌市人民医院洽谈合作事宜。积极与凉山州国土与自然资源局接洽,力争在人才培养、干部培训、科学研究和教学实践基地等方面签订合作协议。先后与凉山州教体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乡村振兴局对接,力争在实用人才职业技能培训方面签订合作协议。与凉山州交投集团联系,力争在教学实践基地及师生出行定制专车等方面开展合作。与凉山州审计局对接落实学生到州内各县审计局实习事宜。与美姑县委组织部对接共同制定 2021 年度系列培训班培训工作方案,计划开设乡村振兴培训专题 4 个,培训各级各类干部共计 280 人;协调安排美姑县、昭觉县顶岗支教学生 160 人。三是校校合作接续推进。与广州大学对接,继续推进帮扶协议,其中,拟于 10 月选派 2 名学生参与澳门大学的交流学习、指导建设“彝族艺术实践教学中心”、广州大学校内 SPOC 对西昌学院开放等。为解决西昌民族幼儿师专高职称体育教师匮乏的问题,积极联系付明忠教授对口帮扶指导民族幼儿师专马小祥、黄涛两位体育老师的教学、科研等工作。

整改进度:

第一项工作目前已完成协议梳理,目前正督查各个协议落实情况;第二项工作和第三项工作一直在进行中,并将长期坚持。

(十一)针对“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能力弱”问题。

整改情况:

集中学校优势资源，加强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战略性、全局性、前瞻性问题研究，为攀西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及凉山州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科技支撑。强化科研平台和团队建设，提升科技创新和服务社会能力。一是集中优势资源，加强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战略性、全局性、前瞻性问题研究，为攀西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及凉山州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科技支撑。二是完善科研管理体制机制、健全制度体系，探索建立科学的创新考核评价机制，修订完善了《西昌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西昌学院科学技术奖励办法》《西昌学院学术期刊分级方案》《西昌学院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等文件，拟定了《西昌学院专利管理办法》，将科技成果转化和服务地方成效纳入职称评审条件及二级学院年度考核，全方位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三是强化科研平台和团队建设，提升科技创新和服务社会能力。2021年上半年，完成各级各类科研项目申报340项，其中申报国家级科研项目151项，项目研究内容均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对接省民宗委，申报四川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基地及第三批四川省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对接省林草局，申报“攀西森林草原防灭火及生态修复技术研究中心”，目前均已提交前期论证报告。四是积极到国家民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中央民族大学等单位对接学科建设及科学研究事宜，争取对我校科研方面的倾斜支持；积极对接省社科联、省科技厅、省林草局、省民宗委等，争取在项目立项、成果评奖和科研平台建设等方面的支持；积极组织高级别成果奖申报，完成5项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和2项教育部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的提名工作。五是全校组织各类学术活动80余场

次，继续营造浓厚学术氛围。

整改进度：

第一、二、五项已完成，并将继续加大工作力度；第三、四项在持续推进中，并将长期坚持。

（十二）针对“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不明显”问题。

整改情况：

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面向产业和地方开展技术攻关、技术转移与示范、知识产权运营等增值服务。加大与规上企业的实质性合作。积极对接地方政府和企业需求，发挥学校师资、科技和教育资源优势，提供各类优质培训和技术服务，切实提升学校社会服务能力。一是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修订完善了《西昌学院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加大转化收益向成果取得人倾斜的力度；拟定《西昌学院专利管理办法》，全面提升我校专利质量，强化高价值专利的创造、运用和管理；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申请成立凉山州技术转移中心西昌学院工作站。二是通过“三区”人才工作专项、“科技特派员”、“科技下乡”等形式，开展科技服务、实用技术培训和专业人才培养，目前学校已有16人被选派为四川省“三区”科技人员。2021年上半年，开展技术培训28次，实施山地魔芋种植、冷水鱼养殖、林下养鸡、高山蓝莓种植、玉米良种扩繁、高寒水稻非化学种植示范、洋葱种子培育、马铃薯品种选育及示范、苦荞种植示范等科研项目，推广现代农业技术10余项。大力开展科普宣传和技术服务，配合凉山州“科技活动周”“科普宣传月”活动，组织学校专家及学生志愿者开展面向社会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的科普教育活动，大力宣传党领导我国科技事业发展的光辉历程，组织学校专家编撰出版了

《凉山州生态文明教育知识读本》系列丛书，在全州中小学校、机关、社区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科技创新取得的重大进展和突出成就。同时组织专家教授深入到地方开展技术服务，2021年上半年，累计有86人次开展技术服务52次，发放技术资料1万余份（册），服务农民2000余人次。三是实施本土人才培养工程学历提升计划和技能人才培养计划，为地方培养更多实用人才，今年学历提升报名人数达到17000人，仅凉山州就有16000余人；已为布拖、甘洛、宁南等县和四川省烟草公司、成都市总工会、彭州市纪检系统等单位培训干部、技术骨干等500余人。四是成立攀西基础教育名优教师培养基地和教师发展中心。五是积极努力创造条件，承接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任务。

整改进度：

第一、二、三项工作持续推进中，并将长期坚持；第四、五项工作还在推进中。

（十三）针对“推进应用型本科院校整体转型改革试点存在偏差”问题。

整改情况：

深入推进应用型本科院校整体转型改革试点工作。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不断提高培养目标、专业定位与专业实际情况的契合度。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着力高层次人才内培外引并重，根据学校战略发展重点，合理配置应用型本科、博士引进等办学资源。支持和鼓励教师到地方、企业开展实践技能锻炼和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建设一支高素质“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一是修订西昌学院2021级本科、专科人才培养方案，增加支撑“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目标的设置，不断推进培养目标、专业定位与专

业的实际情况的契合程度。二是完成学校第二届教学名师、优秀青年教师评选活动，着力推动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的提升，持续提升教师队伍素质，增加“双师双能型”教师人数。三是深化产教融合，信息技术学院选派 25 名学生深入一线，探索由校企工程师指导学生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提高学生的工程实践及就业能力，提升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整改进展：

第一项和第三项工作已完成；第二项工作在持续推进中，并将长期坚持。

（十四）针对“师德师风建设薄弱”问题。

整改情况：

建立健全师德师风评价激励机制。加大对“立德树人”业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的表彰，激励全校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出台《西昌学院“学党史崇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西学委〔2020〕76号），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不断提升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能力水平。一是开展“学党史崇师德”专题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从专题调研、抓实专题学习、开展师德专题讨论、选树表彰师德先进典型、集中开展师德警示教育、健全完善师德建设制度体系、加强督促检查等方面开展师德专题教育。二是组织近三年新引进博士和 45 岁以下教师参加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活动。三是庆祝 2021 年教师节，以“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为主题，开展了教师节座谈会、走访慰问教师、师生互动、表彰先进、先进典范宣传报道、营造庆祝教师节校园氛围系列活动，教育引导教师崇德修身、潜心教书育人，积极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

团结凝聚广大教师更好担负起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四是宣传师德典型，讲好西院故事，开展了四川省教书育人名师推荐，教学名师、优秀青年教师的评选，进行表彰和宣传，树立全校教师身边的榜样。五是采取线上线下培训的方式，开展了2020年114名新进教师的入职培训，加强新入职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六是拟定了《西昌学院学术道德规范及学术不端行为处理办法》，加强师德师风调查研判与问题处理，构建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分别开展了面向教师、学生的师德师风建设问卷调查并进行分析研判，师德建设中落实教师师德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在评优评先、职称晋升、年度考核等过程中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七是对师德失范行为教师所在党组织负责人进行了约谈提醒。

整改进展：

第二、三、五、七项工作已完成；第一、四、六项工作正在进行中，并将长期坚持。

（十五）针对“思政课教师与辅导员队伍建设滞后”问题。

整改情况：

配齐配强思政教师和辅导员队伍。力争明年内解决专职辅导员缺口问题，三年内编制内配足思政专职教师，提升思政课整体教学水平。一是2021年共招聘专职辅导员19人，思政专职教师7人（其中博士1人），充实、改善了专职辅导员队伍和思政教育队伍。学校专职辅导员达95人，思政专职教师58人。按1:200的配备标准，辅导员只差4人。按1:350的标准，配齐了思政专职教师。二是细化明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职辅导员岗位职责，制定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辅导员岗位考核与专项津



贴发放办法，充分发挥两支队伍的育人功能。三是修改学校职称评审文件制度，单列“两支队伍”的高级职称评审计划、单设“两支队伍”的高级职称申报标准条件。四是严格落实“两支队伍”的新增人员必须为中共党员，加强思政课教师的思想政治引领，积极培养非中共思政教师加入中国共产党。

整改进展：

此项工作还在对照国家标准努力推进中，学校正在细化明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职辅导员岗位职责，制定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辅导员岗位考核与专项津贴发放办法，并将长期坚持，保证两支队伍的稳定，充分发挥两支队伍的育人功能。

（十六）针对“落实‘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存在较大差距”问题。

整改情况：

认真组织落实“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加大“三全育人”制度建设，加强“三全育人”过程管理，健全“三全育人”效果保障机制，充分发挥课程、科研、实践、文化、网络、心理、管理、服务、资助、组织等方面工作的育人功能，挖掘育人要素，完善育人机制，优化评价激励，强化实施保障，认真落实“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方案。建立定期分析研判机制，加强对综合改革落实情况的阶段性管理，确保按综合改革目标推进。持续推进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建设，确保资源投入充足。加强对已立项建设的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项目的督导检查，新立项校内课程思政数量达到要求。一是在2021年7月，组织学工部和各二级学院对文件进行进一步学习，就如何落实落细建设方案进行讨论，理清了思路；8月，学校召开“三全育人”工作推进会，各责任部门高

度重视，认真梳理落实完成情况，制定下一步工作计划，落实保障机制，确保按综合改革目标推进各项工作。二是从 2021 年 9 月开学以来，学校重点通过新生入学教育、心理关怀关爱、开学第一课等方面推进三全育人工作；9 月 3 日再次召开专题工作会，强调三全育人工作的实施落地，要求各学院对照实施方案详细梳理已完成的工作和存在的问题，布置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三是 2021 年 9 月，学校申报四川省第二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院校，申报项目名称为：扎根凉山彝区，整合育人资源，构建“1-4-4-5-10”体系，培养民族地区“四得”人才；申报四川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心理育人”项目，申报项目名称为：“一核三维六化”心理育人模式构建。同时，学校正在积极筹备，拟于明年申报四川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资助育人”项目，推进学校资助育人体系建设，打造民族地区高校资助育人品牌。四是按《关于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方案（西学院〔2019〕86 号）》文件精神，从 2019 至 2021 年的三年时间，规划建设 250 门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已立项 251 门。其中，2018 至 2019 年分两次已立项 25 门，2021 年立项 226 门。各二级学院立项的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从 3 至 19 门不等，根据建设方案，建设周期为 2 年。

整改进展：

第一、二、三、四项工作均已完成。

（十七）针对“党委履行全面领导责任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

出台《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组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的通知》（西学委〔2021〕54 号），明确党委

书记和各直属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党委班子成员和各直属党组织班子成员切实担负起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责任。出台《西昌学院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进一步完善筑牢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定期研判、通报学校意识形态及网络舆情领域情况。学院党委每年至少两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意识形态领域的重大情况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一是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均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做了对照检查和反思剖析。二是意识形态工作有关制度已印发实施：已出台《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的通知》（西学委〔2021〕54号），《西昌学院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办法》（西学委〔2021〕62号）。三是拟定《西昌学院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审议修订后发文。

整改进展：

第一、二项工作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第三项工作正在进行中。

（十八）针对“意识形态阵地建设与管理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

出台《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考核实施办法》《西昌学院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办法》，切实加强各级各类阵地管理。注重新媒体阵地的建设，开展新媒体阵地排查整改，做好理论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修订完善《西昌学院学术活动管理办法（试行）》，明确对学术活动巡听巡看的工作要求。积极向省新闻出版局申请校报复刊。一是出台《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考核实施办法》（西学委〔2021〕63号）《西昌学院意识形态阵

地管理办法》(西学委〔2021〕62号),切实加强各级各类阵地管理,信息学院、理学院、经管学院、外语学院官网进行了梳理整改,并对学校各部门网站进行了专项梳理与排查。二是下发《西昌学院关于加强学术活动规范管理的通知》,进一步加强对校内论坛、讲座、报告会等过程的把控。三是校报复刊工作已经向主管部门请示,主管部门已明确回复,校报不能复刊,正积极同州委宣传部沟通协调,争取以州委宣传部内部刊物专刊形式编印《西昌学院报》。

整改进展:

第一、二项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执行;第三项正在沟通协调中。

(十九)针对“应对宗教渗透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印发《关于严禁在校园传播宗教、开展宗教活动的规定》(西学委〔2021〕64号),做好师生宗教活动的教育引导和管理。教育学生自觉抵制非法传教活动;联动地方国安和公安部门,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的整治。依法依规加强对“两微一端”等新媒体阵地的管理。二是在2021年9月,学生工作部、保卫处与地方政府、公安系统积极联动,召开专题研讨会共商工作路径,邀请公安系统反诈反邪教专家到校开展了多场新生讲座和辅导员专题讲座,提升了学生和辅导员的防诈骗、反邪教意识和能力。三是在2021年9月,学生工作部、宣传部、教务处、保卫处四个部门联合以内部文件形式向各二级学院下发《关于做好反邪教和防范宗教校园渗透教育工作的通知》,对学生宗教信仰情况进行排查摸底,明确要求要将意识形态教育作为新生入学教育的重要

内容，全校各班必须召开相关主题班会。学生工作部走访 16 个二级学院，就此项工作进行了督查，进一步加强了师生宗教活动的教育引导和管理，维护了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保证了校园政治稳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整改进展：

以上三条均已完成整改，并将长期坚持执行。

（二十）针对“学院对安全隐患处置重视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

严格执行《西昌学院安全管理责任清单》，加强师生安全教育，切实落实安全隐患排查处置措施，积极推进“三防”建设，按要求配备设施和人员；严格门禁、外来人员管理，确保校园安全稳定。一是校园重点场所已经安装监控。二是校园三期监控进入论证阶段。三是制定假期校园门禁管理办法。四是加强校园巡逻和值班值守。

整改进展：

第一项工作已完成；第二、三项工作已完成方案制定，待领导签字审批后执行；第四项工作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二十一）针对“东校区 500 亩林地存在森林防火隐患”问题。

整改情况：

建立校地防火防灾联动协调机制。加强与地方政府协调联系，与川兴镇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安宁镇政府等建立联动机制，加强巡逻，重要路口设置防火检查卡点，修订完善东校区、南校区防火防灾应急预案，防范森林火灾和其他地质灾害。一是制定了工作联动机制。二是与市委党校、川兴镇加强联系、沟通。

三是对林下可燃物进行清理，分别于6月20日和9月28日进行了两次林下可燃物的清理。10月4日，分管校领导带领保卫部、联动党校开展林地安全巡查。

整改进度：

第一、二、三项工作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二十二）针对“主观能动性不强”问题。

整改情况：

按照《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和上级要求及时修订完善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开展二级党委落实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情况专项督察督办，发现问题及时提醒纠正，对责任落实不力学院和个人严肃追责问责。一是制定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抓党建责任清单的通知》西学委〔2021〕100号），明确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抓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二是制定《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西学委〔2021〕112号），明确党委、党委书记和班子成员责任。三是将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调整为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

整改进展：

第一、二项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第三项工作结合学校各类领导小组清理工作，适时调整。

（二十三）针对“从严治党压力传导不到位”问题。

认真落实学校党委《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

班子监督的意见》的工作方案》的要求，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及时向组织报告、向纪检监察机构反馈。制定出台《政治生态研判工作方案》（西学委〔2021〕111号），每季度召开政治生态研判联席会，分析研判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形势，商讨解决政治生态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以教育系统内、校内的典型案例为教材，通过解读剖析的方式开展警示教育，达到查处一案、震慑一片、规范一线的目的。严肃查处在管党治校过程中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并做好“以案促改”，抓好建章立制。健全完善党内监督体系，层层传导全面从严治党压力。推动党内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融会、协调协同。严格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对出现问题的班子、班子成员严肃问责。一是制定《关于推进2021年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意见》（西学委〔2021〕97号），修订了党委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清单，修订了纪委监督责任清单，建立了主体责任全程纪实制度。制定《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的工作方案》并按照文件要求，通过党委常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和《中央纪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精神，督促学校及直属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特别是“一把手”严格落实《意见》《通知》要求，将“一把手”作为日常监督、专项督查的重点。健全完善党内监督体系，层层传导全面从严治党压力。建立问题线索移送机制，推动党内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融会、协调协同，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及时向纪检监察机构

移送。二是制定出台《政治生态研判工作方案》（西学委〔2021〕111号），每季度召开政治生态研判联席会，分析研判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形势，商讨解决政治生态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三是制定《西昌学院开展纪律规矩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通过干部大会、评审（评议）专家纪律规矩教育会、中心组学习会、廉政谈话会等形式陆续开展纪律规矩教育。四是编写纪律规矩教育读本印发全体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详细列出了师德师风、教学工作、职称评审、科学研究、招生考试、国际交流合作等负面清单，以教育系统内外、校内外的典型案例为“活教材”，通过解读剖析的方式开展警示教育。五是严肃查处违纪违规行为。立案查处文化传媒学院、教务处虚列开支、套取公款用于公务开支的案件，1人受到党内严重警告，1人谈话提醒（退休免于纪律处分），责成文化传媒学院领导班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存在的问题、深刻反思存在的问题原因，领导班子向学校党委作出深刻检查，在全校干部大会上点名通报批评文化传媒学院、教务处领导班子，要求案发单位推进整改落实。

整改进展：

涉及第一、二、三、四、五项的相关制度、方案、读本已经完成，需要长期坚持。第五相关案件已经结案。

（二十四）针对“对廉政风险点位分析排查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负责对各分管联系部门（单位）的廉政风险排查及防控工作督导把关，督促部门（单位）结合当前工作实际重新梳理、深入排查风险环节，合理确定风险岗位，精准查找风险点位，科学确定风险等级，制作具备操作性的风险防控流程



图，建章立制、形成长效，并按领域形成学校廉政风险防控手册。严格执行《西昌学院工程设计变更及工程签证管理办法》（西学院建〔2020〕1号）中规定的审批程序，及时准确签证完善相关手续。施工单位的工程结算资料需经现场代表审核、项目负责人、监理负责人签字认可后送审计单位，确保审批手续不完善的工程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不得进入项目的结算审核范畴。一是学校党委主要负责人集体谈话提醒全体党政班子成员要求按照分管领域联系部门抓实廉政风险点位排查、精准确定风险等级、完善制度建设工作。学校纪委书记约谈基建处、计财处、国资处领导班子成员，要求强化廉政风险意识，加强管理，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举一反三，扎实做好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推进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二是利用干部大会通报廉政风险排查及防控工作不力的典型问题，并安排布置了强化廉政风险排查及防控制度的有关工作。三是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负责分管联系部门（单位）的廉政风险排查及防控工作督导把关，重新梳理岗位职责、工作流程、排查风险点位，确定风险等级，结合工作实际健全防控制度，形成长效机制，按领域形成学校廉政风险防控手册。四是分管领导组织召开基建处领导班子和工作人员参加的反思会，对照检查基本建设廉政风险防控、设计变更、签证管理、履约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深入分析存在问题的深层次原因，提出整改措施。五是严格执行《西昌学院工程设计变更及工程签证管理办法》（西学院建〔2020〕1号）和学校合同管理规定的审批程序，及时准确签证完善相关手续。施工单位的工程结算资料需经现场代表审核、项目负责人、监理负责人签字认可后送审计单位，确保审批手续不完善的工程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不得进入项目的结算审

核范畴。未签定工程建设（维修）合同、监理合同、履约不到时位的项目坚决不予以支付相关款项。

整改进展：

第一、二、四项已经完成，三、五项部分完成，正在推进之中，并将长期坚持。

（二十五）针对“监督工作未做实做细，对同级党委监督偏软”问题。

整改情况：

建立主体责任落实全程纪实工作机制，健全主体责任的任务清单、责任清单、问题清单，加强对《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学习贯彻情况的监督检查，制定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的工作方案，推动主体责任层层压紧压实。一是协助党委建立了主体责任落实全程纪实工作机制，健全了主体责任的任务清单、责任清单、问题清单。二是加强对《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学习贯彻情况的监督检查，制定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的工作方案，推动主体责任层层压紧压实。三是协助党委制定《西昌学院政治生态研判工作方案》（西学委〔2021〕111号）和主体责任三张清单（党委主体责任清单、第一责任人清单、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清单”）和监督责任清单，并积极督促落实。四是积极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对标竞进、争创一流”、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等党委中心工作、重点工作任务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五是对巡视反馈意见中反映存在问题的学校党委领导班子、班子成员提出集体谈话提醒建议，对涉及的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成员提出问责建议，对相关问题进行调

查处理并督促落实。

整改进展：

第一、二、三项制度、方案制定已经完成，长期坚持；第五项的谈话提醒、问责已经完成，相关调查处理正在进行；第四项正在进行中。

（二十六）针对“专项监督检查未落实落地”问题。

整改情况：

建立完善专项监督检查落实工作机制，在各二级单位已完成“两金两费一款”自查的基础上开展抽查，严肃查处在“两金两费一款”管理使用过程中的违纪问题。建立党政“一把手”跟踪督办、分管联系校领导牵头抓总、责任单位负责人具体落实的《纪检监察建议书》办理机制，加强对《纪检监察建议书》办理情况的跟踪督查。建立信访举报件办理情况内查机制，进一步完善内控监管制度。一是认真落实《中共西昌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的实施细则》（西学纪〔2018〕8号）要求，进一步建立完善专项监督检查落实工作机制。二是“两金两费一款”专项检查工作已经完成检查报告，开始问题处置、督促问题整改，拟向相关部门发出监察建议。三是出台《纪律检查和监察建议管理及跟踪督办制度》（驻西院纪监综〔2021〕5号），建立党政“一把手”跟踪督办、分管联系校领导牵头抓总、责任单位负责人具体落实的《纪检监察建议书》办理机制，对纪检监察建议进行规范管理，并采取建立台账、监督检查、电话催办、约谈等方式跟踪问效，加强对纪检监察建议书办理情况的跟踪督查。四是全面梳理纪检监察建议办理情况，纪委书记对采纳建议不充分、整改不及时国资处、采购中心、人事处负责人进行工

作约谈，督促完善物资设备采购立项论证、履约管理等方面的制度。五是进一步完善纪委办公室和各科室岗位职责，对工作流程再梳理，建立信访举报件办理情况定期内查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内控监管制度。六是出台《关于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的监督工作方案》，成立巡视整改监督工作组，运用台账管理、一线调研、监督检查等方式专责对巡视整改工作进行监督。

整改进展：

第一、三、四、五项整改工作已基本完成，将长期坚持；第二项已完成检查报告撰写、提出处置意见，正在开展整改督促、撰写监察建议。第六项正在进行。

（二十七）针对“违反财经管理制度时有发生”问题。

整改情况：

认真落实学校纪律规矩教育方案，增强干部职工的纪律规矩意识和遵纪守法的行动自觉，严把财务审核关，坚决杜绝提前支付工程款、未签协议支付监理费等情况的再次发生。针对继续教育学院超范围、超标准向有关人员发放带班费的问题，学校有关部门已做处理，责成相关人员在2021年7月底前已将发放的带班费交回学校。在全校开展超范围、超标准发放补贴等问题专项清理，严格津补贴发放规定，规范发放原始材料存档。一是对2019年继续教育学院超范围、超标准向有关人员发放带班费6.42万元，7月底已全部收回并进行了账务处理（西昌学院记账凭证Z00737）；二是严格遵守财经管理制度，严把审核关，严格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进行款项支付，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下一步，计财处将配合学校有关部门在全校范围内认真清理超范围、超标准发放补贴等问题，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进展：

第一、二项工作均已完成整改，并将长期坚持。

（二十八）针对“国有资产管理问题突出”问题。

整改情况：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将公有房屋出租纳入四川省国有资产处置平台进行处置。针对资产公司铺面招租问题，学校纪检监察机关已进行了调查处理，并对相关责任人给予了纪律处分。一是国资处、采购中心组织全体人员认真学习了《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00号）、《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8号）和《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服务平台管理实施细则（暂行）》（川机管发〔2019〕66号）等相关制度、文件，做到政策上真弄懂，思想上真提高，强化和提高对上级政策的执行水平，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二是修订出台了《西昌学院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西学院国〔2021〕3号）；三是将落实整改任务与日常工作相结合，学校所有房屋出租均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纳入四川省国有资产处置平台规范进行处置。

整改进展：

第一、二、三项工作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二十九）针对“政府采购论证不充分，验收把关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

修订完善了《西昌学院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西学院国〔2021〕4号），明确各部门在采购项目论证、履约验收环节的职责，督促各部门切实履行职责。对图书馆因验收

把关不严造成出版时限要求和自然科学类图书比例不达标问题进行整改，对验收组成员进行了约谈，重新梳理修订了图书采购流程，在后续采购中严格执行。一是加强教学设备采购前的调研工作。2021年9月教务处组织相关人员到各二级学院调研，摸清2022年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准备情况。二是严格教学设备的论证程序。教务处专门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学仪器设备申购论证工作的通知》，要求各教学单位要严格执行教学仪器设备申购的流程。三是加强对教学设备采购的科学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的论证。教学设备采购的最终立项必须经过各教学单位论证、教务处初审、教务处处务会研究决议、专家论证、西昌学院实验实训工作领导小组会决议、校长办公会审议、党委常委会审定。各实验设备采购项目在立项建设过程中必须上报体现论证过程的8个附件材料。同时，在2021年下半年的教学设备申购项目专家论证中加入了校外专家参与论证。四是对2016年出台的《西昌学院采购项目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五是强化对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所有验收项目规范组成验收小组，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事项开展验收，对不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履约的不予验收通过，需整改后重新组织验收。

整改进展：

第一、二、三、四项已完成整改，并将长期坚持；第五制度已制定，将长期坚持。

（三十）针对“工程项目规避招投标”问题。

整改情况：

建立基本建设及大型修缮项目立项审批制度。严格立项流程管理，使用单位组织人员对项目需求及功能进行充分论证，形成

详细方案；基建处组织校内外专家对项目进行审核论证，形成方案后按学校决策程序和制度相关规定，分别报经校长办公会、党委常委会审核通过后立项，进入招投标环节。一是基建处召开专题会议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刻反思和讨论，认真学习相关政策法规。二是8月上旬，对2021年度基建及大型修缮项目进行了全面排查，对上报的项目执行严格的立项审批制度。

整改进展：

第一、二条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三十一）针对“整治‘四风’不彻底”问题。

整改情况：

扎实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工作，深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深入实施《西昌学院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方案》，围绕师生员工关注的热点，开展调查研究、解决实际问题。坚持开短会、讲短话，少发文、发短文。注重学习实效，杜绝单纯以排名衡量理论学习效果等问题的再次发生。一是纪委办公室与党委办公室共同推进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工作，对于涉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校内制度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现已进入制度文件修订阶段，修订了工作餐、公务接待等方面的制度文件并严格执行，下一步将督促修订会议制度等文件和执行。二是印发《关于落实“无会日”制度进一步精简会议的通知》（西学委办〔2021〕5号），确保“无会日”制度贯彻落实。坚持开短会、讲短话，少发文、发短文。三是深入实施《西昌学院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方案》（西学委〔2019〕87号），围绕师生员工关注的热点，开展调查研究、解决实际问题。四是分管领导约谈党委宣传部领导班子成员，要

求注重学习实效的督促检查，杜绝单纯以排名衡量理论学习效果等问题的再次发生。五是利用干部大会通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方面的典型问题，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方面存在问题的调查研究，为开展集中整治提供准备。

整改进展：

第一、二、四、五项整改基本完成，正在开展调查研究、制度建设，长期坚持；第三项工作正在开展，并将长期坚持。

（三十二）针对“解决师生关注的突出问题不及时”问题。

整改情况：

及时处置解决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出台教师新区公有成套住房处理方案，2021年10月收回公有住房，供引进高层次人才和急需人员使用。通过多种方式积极争取政府为家园小区教职工32套集资房办证，并向教职工做好解释工作。一是教师新区公有成套住房处理方案经校长办公会、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已在全校范围内发出公告。根据方案和公告要求，已有部分教职工办理了退房手续。二是家园小区32套集资房办证事宜已由西昌市人民法院受理。2021年9月17日西昌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由于涉及土地权属、土地现行政策、工程尾款争议、开发公司主观不愿、产权证办理相关政策性较强等复杂原因，法官建议开发公司积极与学校加强沟通配合，努力促成产权证办理。国资处已与小区住户代表约定，与开发公司沟通尽快推进。三是积极推进西校区经济适用住房清理整治工作。按凉山州经适房清理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现已完成327户经济适用房产权证办理，一套房二批次及二套房住户的办证工作按照州清房办的要求正在组织办理中。四是针对部分学生宿舍家具老旧破损问题，已及时开展



维修及更换。

整改进展：

第一、二、三项工作均在推进中；第四项工作已完成。

未完成整改事项说明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1. 公有住房清退工作涉及历史遗留问题，部分教职工提出不退房申请，需进一步耐心做工作。目前，国资处、采购中心、计财处已完成教师新区成套住房住户情况梳理汇总，申请退房手续正在办理中。针对一些住户提出不退房，国资处已提出工作建议，下一步经学校房地产管理工作组审议后提交校长办公会、常委会审定后执行。

2. 家园小区房屋产权证办理涉及历史遗留问题，学校需要向原建设单位支付余款，并由原建设单位配合提供办证所需相关材料，但原建设单位向学校提出要在剩余的2亩多土地上开发建设商品房，这一要求不合理也不合法，学校无法答应。国资处根据9月17日法院的建议，与小区住户代表共同与项目原建设单位耐心进行协商，依法维护小区住户权益，推进产权证办理，真正为教职工办实事。

3. 西校区经济适用住房清理整治工作一套房二批次与二套及以上住房住户的产权证办证工作，正严格按照凉山州清房办的要求，安排专人积极组织推进。

（三十三）针对“不作为慢作为时有发生”问题。

整改情况：

加强对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事项的跟踪督办力度，严肃查处通报曝光不作为、慢作为问题。一是纪委办公室会同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加强对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事项

的跟踪督办力度和再督促力度。二是在科以上干部大会上通报曝光存在不作为、慢作为典型问题的单位（部门），由纪委书记约谈相关单位（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对推进缓慢工作的单位负责人进行问责。

整改进展：

第一项工作经过督办，目前分别还有4件党委常委会、5件校长办公会决策事项未办结，其原因是涉及法院判决、省上批复周期长、完成时间不可控；第二、三项工作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三十四）针对“领导班子政治生活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精神，加强对领导班子、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发言提纲的内容审核把关，切实提高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质量。一是针对班子对照检查材料进行了查核，发现重复引用部分主要集中在“理论学习和人才引进、教职工房产办证、干部老化等需较长时间解决处理的问题上，结合申硕工程、巡视整改、党史学习教育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学校党委修改人才引进制度，协调州、市将学校引进人才享受州、市人才待遇，纳入二级学院目标考核等措施，高层次人才引进取得明显成效，截止目前已引进博士116人；西校区教职工经济适用房已办理产权证327套”。二是加强对《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的学习贯彻，严格审核对照检查材料，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整改进展：

已完成核查整改，并将长期坚持。

(三十五) 针对“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

坚持班子成员每学期为党校、所在党支部至少上一次党课的制度，结合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专项检查，及时反馈、提醒班子成员参加所在支部“三会一课”。一是出台《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抓党建责任清单的通知》(西学委〔2021〕100号)，明确要求党委书记、班子成员为师生、分管联系支部、部门上党课；二是印发《关于开展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政治理论学习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西学委建〔2021〕4号)，对校内基层党组织政治理论学习开展专项检查。目前，已完成自查阶段工作。待组织部、党建办核查后，及时将班子成员上党课、参加所在支部“三会一课”情况反馈班子成员，提醒班子成员参加所在支部“三会一课”，为党校、所在党支部上党课。

整改进展：

第一项工作已完成；第二项工作制度建设已完成，正在推进执行中。

(三十六) 针对“干部选任程序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

修订完善《西昌学院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严格执行“凡提四必”规定，对干部档案、个人有关事项和问题线索未调查核实、未有明确结论的一律中止或暂缓考察程序。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严格审核干部任前公示文稿等文字材料。一是根据上级党组织选人用人规章制度，修订《西昌学院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西学委〔2021〕104号)，明确干部

选拔任用各环节程序和要求。“第三章 分析研判和动议”中明确规定对动议的人选严格把关，按规定开展“凡提四必”，对干部档案、个人有关事项和问题线索未调查核实、未有明确结论的一律中止或暂缓考察程序。目前，正在组织部、纪委办组成的联合调查组正在对匿名信访的1名干部进行核查。二是《西昌学院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第五章 考察”中明确要求，考察对象所在党组织必须就考察对象廉洁自律（党风廉政）情况提出结论性意见，并由党组织书记、纪检监察委员共同签字。三是对反馈意见中指出的“2019年提拔任用某副处级领导干部，12月10日发布任前公示，12月12日才召开党委常委会决定”进行了调查、核实，该位同志的任前公示是在12月12日党委常委会后14时16分在学校OA系统上公布的。造成12月10日发布任前公示的原因是工作人员在归档纪实材料时将12月10日拟定的初稿装入纪实材料导致。今后一定严格规范干部选拔任用纪实材料收集归档工作，确保档案材料真实齐全准确；召开部门反思会，深刻总结问题出现经验教训，剖析原因，部门人员对工作中出现的麻痹大意等问题进行深入的反思和批评，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整改进展：

以上三项工作均已完成。

（三十七）针对“干部日常管理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

完善干部个人事项报告考核评价机制。加强干部个人事项填报的指导、培训，开展好警示教育，督促干部如实填报个人事项。逗硬执行个人事项报告“两项法规”，对不如实报告个人事项的

干部严肃处理。一是认真反思学校个人事项填报如实率偏低的原因，提出整改措施。7月14日在省委组织部个人事项报告集体约谈中作了深刻检讨。二是强化政策法规培训，对填报易错易漏点开展专项宣讲、培训，观看填报视频，通报学校的典型案例，发放《报告表填报辅导与警示手册及易错漏错点》手册。三是加大干部教育管理力度，2021年7月15日，召开学校干部个人事项填报质量推进会，组织了“两项法规”专题学习，彭正松书记强调，对不如实填报个人事项报告的干部处理时从严不从宽；对填报不实的全校通报，警示身边人；提拔任用时不如实报告的，一律暂缓选任程序。四是开展为期半年的专项整改，2021年7月18日制定了《西昌学院个人事项报告整改清单》，拟定了整改清单和整改措施。

整改进展：

第一、二、三项工作均已完成，第四项进行中，将长期坚持。

（三十八）针对“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缺乏统筹谋划”问题。

整改情况：

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统筹谋划，加大年轻干部的培养、选拔力度。坚持在基层一线和急难限重工作中培养考察年轻干部。分类建立年轻后备干部培养台账，分类实施培养措施。优先选派一批有发展潜力、需要多岗位锻炼的优秀年轻干部到不同岗位进行实操锻炼，提升能力，实现“人岗相适”。创新干部选拔任用方式，适当采用校内外非定向、定向选拔等方式，选拔一批年轻高素质干部，改善干部年龄结构。一是修订《西昌学院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打通专业技术职务与领导干部职务的通道，为高学历、高职称年轻教师 and 专业化高职称教师到管理岗位任职

提供平台。二是定期不定期研判干部队伍结构，重点加强对高学历、高职称年轻干部的研判、建立年轻后备干部培养台账，有针对性地选派其参加交流任职、挂职锻炼、能力培训，提升其综合素质。三是创新干部选拔任用方式，2020年5月和6月，对21个副处、副科级职位开展了非定向公开选拔，对一名二级学院副院长开展了竞争上岗。四是针对专业性要求较高的3个二级学院副院长开展了校内外公开选拔，目前已通过网络平台向校内外发出公告，正处于报名阶段。

整改进展：

第一、三项工作已完成；第二、四项工作正在开展中。

（三十九）针对“党建责任制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

制定领导干部抓党建责任清单，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在民主生活会、年度考核和抓党建评议中明确要求反映党建工作责任制和责任清单落实、完成情况。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制定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清单。明确要求班子成员将履行“一岗双责”情况和责任清单落实、完成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发言提纲、述职述廉报告的重要内容。一是印发了《2021年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西学委建〔2021〕3号），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督促班子成员、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领导干部按要求抓好分管领域、联系部门、二级党委（党总支）和师生党支部党建工作。二是制定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抓党建责任清单，明确了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事项。三是结合上级党组织要求，在年度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中增加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履职情况。将

二级党委（党总支部）、职能部门负责人年度考核中，增加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考核，推进党建工作“一岗双责”落实。

整改进展：

第一、二项工作已完成，将长期坚持；第三项工作制度已建立，将长期执行。

（四十）针对“发展党员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

细化党员发展流程、规范发展党员档案，适时组织开展党员发展工作检查，对发现问题的直属党组织和负责人严肃问责。一是针对经管学院发展党员不规范问题，党委常委会进行了专题研究，提出了整改意见，对经管学院党委进行了约谈提醒。二是2021年5月召开党建月会，对上述情况进行了通报，并进行交流讨论，提出规范党员发展的要求。三是党委组织部细化了党员发展流程、重新制作了党员档案袋，要求严格按程序、流程发展党员，同时一人一档规范建立党员档案。

整改进展：

以上三项工作均已完成，第三项工作将长期坚持。

（四十一）针对“整改落实前紧后松”问题。

整改情况：

持之以恒推进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带头落实，对未达预期的事项，重新建立整改台账，重点推进。一是成立落实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巡视整改工作。二是召开党委常委会、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干部大会等20余次；党委主要负责人分别与班子成员个别谈话、交换意见建议，督促班子成员抓好整改落实；深入21个职能部门、

4个二级学院听取整改工作情况汇报，督促检查整改推进、措施落实情况。三是制定《关于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监督工作方案》，成立西昌学院党委巡视整改监督工作组，建立监督工作台账、加强整改情况日常监督、督促落实巡视整改。

整改进展：

以上三项工作均已完成，并将根据工作部署持续推进。

（四十二）针对“主题教育检视问题整改慢”问题。

整改情况：

确保整改工作落实落地。结合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重新梳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检视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对整改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落实时限，统一纳入省委巡视整改督查范围，督促责任部门按时完成整改任务，对未按期整改的责任部门和负责人严肃问责。一是进一步梳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教育检视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纳入此次省委巡视整改督查范围，督促责任部门按时完成整改任务。二是制定《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基层组织建设工作考核办法》（西学委〔2021〕107号）和考核指标体系，通过该文件考核确定基层组织分类定级。

整改进展：

第一项工作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第二项工作已完成，并将按文件要求执行。

（四十三）针对“专任教师数量仍未达标”问题。

整改情况：

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统筹推进高层次人才和师资队伍建设。一方面加强外引，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进办法，做好高层次人



才服务工作，增强政策吸引力；另一方面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年初制定年度引进高层次人才计划，将指标分解至各二级学院，完成情况与年度考核等次挂钩，力争 2022 年生师比达到教育部 18:1 的规定。一是大力招聘优秀硕士、博士。2021 年招聘硕士 89 人，招聘人数比去年增加 16 人，增长 21.9%。招聘博士 59 人，其中已上编 15 人，正在上编 10 人，签订临聘合同 34 人，是去年博士引进数（15 人）的 3.9 倍。博士总量已达 120 人，在专任教师中的占比为 11.7%，比去年增加四点五个百分点。二是出台《西昌学院非事业编制博士引进管理办法（试行）》（西学院〔2021〕88 号），深化人才队伍改革、建设力度。三是重视“银龄计划”工作。出台了《西昌学院“高校银龄教师支援西部计划”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西学院〔2021〕103 号），目前已招聘 26 位“银龄计划”教师，大部分教师将会在 10 月到岗。为迎接银龄教师来到后可以顺利投入教学科研工作，正积极协调、推进各部门从生活条件、工作条件等方面做好充分准备。四是鼓励在职教师提升学历。根据《西昌学院教职工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管理办法》（西学院〔2020〕87 号），积极构建宽口径、全覆盖、多层次的优秀人才内培工作体系，鼓励、支持、规范教职工在职提升学历学位水平。向教育部民族教育司提交《西昌学院关于恳请下达定向培养博士招生计划的请示》（西学院〔2021〕101 号），恳请四川大学、电子科技大学、重庆大学、西南大学、西南交通大学、西南财经大学、中央民族大学、西南民族大学、成都理工大学等九所高校为西昌学院定向培养博士每年 30-40 名，目前正在陆续磋商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五是培训优秀骨干教师。采取线上线下培训方式，对 480 名优秀骨干教师进行培训，提升教育教

学水平与能力。《西昌学院“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暂行办法》和《西昌学院教职工培训管理办法》已进入征求意见环节。六是师资队伍学历结构大幅提升，生师比基本达到合格本科的要求。学校教职工总量已达 1212 人，博士总量已达 120 人，在专任教师中的占比为 11.7%，比去年增加四个百分点（去年 7.29%）；专任教师 1024 人，专任教师数量较去年增加 177 人，目前生师比为 18.73:1，比去年下降了三个百分点（去年生师比为 21.62:1）。

整改进展：

第一、四、六项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第二、三、五项工作已完成。

（四十四）针对“设备闲置整改效果差”问题。

整改情况：

开展闲置设备专项检查整治工作。全面开展国有资产使用情况的专项检查，倒查设备论证情况，对论证不充分、程序不合规、把关不严谨的责任人严肃问责。强化资产使用绩效管理，将资产使用情况与部门绩效考核、年度考核挂钩，对造成设备长期闲置的，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一是对巡视发现的 1704 万元的教学科研设备闲置情况进行分析摸底，由资产使用部门提出并推进落实整改方案。二是在修订的《西昌学院采购项目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西学院国〔2021〕4 号）中明确要求在设备采购前必须规范开展资产采购需求论证、立项论证和技术论证，通过层层把关，避免豪华采购、重复采购、无用采购发生。三是将资产使用情况纳入学校年度考核范围，提高校内各单位对资产使用效率的重视。四是举一反三，结合上级工作要求积极开展重点

资产清理统计工作及加强项目资产管理，制定 2021 年度国有资产盘点工作实施方案，启动推进资产盘点，摸清资产现状，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资产管理。五是在 2022 年的设备维修费中增加了闲置的教学仪器设备的部分维修费用。六是进一步加强教学仪器设备申购论证，从源头上杜绝闲置情况的发生。

整改进展：

第四项 2021 年度国有资产盘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其余五项工作均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四十五）针对“有的制度应建未建”问题。

整改情况：

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巩固、党史学习教育和本轮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认真梳理党委制度建设情况，拟定制度清单，督促责任单位限时制定完善。一是学校党委 8 月制定了《西昌学院贯彻落实〈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实施方案》（西学委〔2021〕99 号）。二是《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意见》（西学委〔2021〕106 号）已经党委常委会审定行文。

整改进展：

上述两项工作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四十六）针对“二级党委工作细则、组织生活实施意见等制度至今未出台”问题。

整改情况：

及时研究出台二级学院党委工作细则和组织生活实施意见等制度。一是出台《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关于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意见》（西学委〔2021〕106 号）。二是结合学习贯彻落实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对《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二级单位党委（党总支部）工作细则》进一步修改完善。

整改进展：

第一、二项工作已完成，并将长期坚持。

### 三、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和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

西昌学院没有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2021年3月5日至4月10日巡视期间，西昌学院收到省委第十一巡视组移交的信访件8件，接到信访件后，学校领导高度重视，责成有关部门依规依纪、实事求是处置办理。除1件信访件属于地方政府管辖范围，已转凉山州信访局办理外，目前还有1件在加紧办理中，其余7件均已按照规定完成办理。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834-2580010；邮政信箱：四川省西昌市安宁镇学府路1号西昌学院党委办公室（邮政编码：615000）；电子邮箱：xcxy@xcc.edu.cn。

中共西昌学院委员会

2021年12月21日